

臺北市士林區114年度「市長與里長有約」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14年4月14日（星期一）上午9時30分

二、會議地點：士林區行政中心10樓大禮堂

三、主席：蔣萬安市長

紀錄：羅鑫銘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五、提案討論：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權責機關	主席裁示
11401	葫東里 郭淑玲里長	建請重鋪重慶北路四段路面及該址(葫東里沿線)人行道之問題。	新工處 公園處 交通局 建管處 士林分局	1. 請新工處分年分段依期程進行案址人行道更新，並對路面破損部分先行整修。 2. 請新工處將案址斜坡道立即恢復為人行道。另請配合經濟部商業登記研擬機制，若店家營業登記變更，則儘速將斜坡道復原為人行道。 3. 請公園處針對榕樹竄根造成危害之通案問題，擬定專案改善計畫。 4. 本案列管3個月。
11402	新安里 陳韋甫里長	建請增設仰德大道三段44巷及47巷前交通號誌，俾利維護陽明山國小學童及里民交通安全。	交工處	1. 請交工處儘速依里長反映意見增設交通號誌，以保障用路人安全。 2. 本案列管3個月。
11403	義信里 許立丕里長	1. 爭取常態性大型活動於士林商圈舉辦。 2. 臺北表演藝術中心戶外廣場活化。	商業處 市場處 觀傳局 文化局 體育局	1. 請商業處主責，定期規劃商圈主題行銷活動，並請文化局及觀傳局配合活動內容宣傳。 2. 另請文化局研議將北藝中心戶外廣場空間活化利用。
11404	後港里 紀建漢里長	建請評估將陽明高中天橋改闢為地下連通道，以連通未來捷運Y25站出入口，改善交通安全問題。	捷運局 交通局 新工處	1. 目前捷運局已規劃在通道預留2個牆板，未來若有增設連通道之需求，可以打通。 2. 請交通局及新工處研議於天橋拆除後之相關配套措施，以維交通安全。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權責機關	主席裁示
11405	葫蘆里 許振禮里長	建請協助解決延平北路警察宿舍公辦都更案變更設計及施工規劃問題，維護市民權益。	更新處 社會局 衛生局 教育局	請更新處參採里長及在地需求詳加評估，並定期向里長說明辦理進度。
11406	福安里 謝文加里長 富洲里 陳惠民里長	提高社子島開發案拆遷安置和補償條件，並開放107.6.26對社子島原住民的限制。	開發總隊	社子島開發案的拆遷安置目標為戶戶安置、先安置後拆遷，請開發總隊持續與里長及地方民眾積極溝通說明。
11407	福德里 盛琳惠里長	有關士林區陽光士林公司之紙廠回饋公園用地捐地事宜。	都發局 公園處 新工處 財政局 國產署 北區分署	1. 請都發局專案辦理，另請公園處、新工處及財政局儘速協助完成產權捐贈相關行政作業，並定期向里長說明辦理進度。 2. 本案列管3個月。
11408	岩山里 林美雯里長	請蔣市府延續112年岩山里辦公處的市長與里長有約提案，停止保護區不當開發，守護陽明山保護區環境，對於「假農舍真豪宅」的結構性問題務必追根究底、撥亂反正，切莫讓破壞土地鑽營謀私利的不法行為得逞。	都發局 建管處 產業局 大地處 法務局	1. 本案訴願既已駁回，若起造人重提開發申請，將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2. 倘起造人提起行政訴訟，請法務局、建管處提供訴訟進度讓里長知悉。
11409	岩山里 林美雯里長	建請市府配合岩山里113年提案《士林區石角魚路古道捐題石碑》之設立，規劃古法修復士林區「石角嶺古道」整段，並在114年底前整治仰德大道一段12巷口周邊環境，以利整體規劃石碑之立起與設置。	士林區公所 台電公司 大地處 公園處 停管處 交工處 道管中心 士林分局 文化局 文獻館 中華電信	1. 請士林區公所主責，於114年度完成立碑。 2. 請台電公司評估移除電桿之可行性。 3. 請大地處、公園處、停管處等機關配合辦理相關事項，俾使古道入口處石碑清楚易見。 4. 請定期向里長說明辦理進度。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權責機關	主席裁示
11410	天壽里 陳伯同里長	建請臺北市政府相關單位落實都市計畫藍圖，開闢士林區天母段一小段300-1至304-1地號內之計畫道路，確保周邊里民生命財產安全。	更新處 新工處 都發局 消防局	1. 請更新處與實施者溝通調整計畫道路，並要求實施者要向里長及地方民眾妥為溝通說明。 2. 本案列管2個月。
11411	天壽里 陳伯同里長	請持續徵收中山北路六段405巷58號旁土地，闢建綠地完整規劃公園，落實都市計畫藍圖。	公園處	1. 請公園處專案列管，再次發函私地主透過容積代金標售土地或容積移轉捐贈土地予本府，並定期向里長說明辦理進度。 2. 本案列管3個月。
11412	社園里 陳飛熊里長	請市政府、警察局還給里民活動使用空間。	士林區公所 士林分局 民政局 警察局	請士林區公所主責，參酌里長建議，邀請士林分局與里長共同協商，朝滿足地方需求辦理。
11413	福順里 林家卉里長	建議通河西街一段堤外便道百齡左岸046號電桿前電波塔水泥柱體及前方道路中央電波塔水泥柱體移除或移往它處。	交通局 交工處 水利處 正聲廣播 電台 台電公司 道管中心	1. 請交通局主責，聯繫國防部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要求正聲廣播電台遷移或削減電波塔水泥柱體，以保障用路人安全。 2. 本案列管1個月。
11414 (臨時提案)	東山里 陳文賢里長	監察院糾正臺北市處理補習班違法課照中心稽查不力2次，為何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還肆無忌憚依然形式化依法行政？	教育局 研考會	請教育局加強稽查補習班從事課後照顧服務之違規行為，並研議相關轉型方案。

六、散會：上午 11 時 50 分。